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风险：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领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普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捷公司”）因经营需求，拟向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东方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香港公司”）申请境外借款150万元美元（折合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补充普捷公司流动资金。本次普捷公司向集团香港公司借款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保证普捷公司有足够资金支持其开展主营业务，缓解因备货采购而引起的资金压力。此次境外借款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 本次关联交易总额：15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000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1、香港普捷有限公司是领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普捷公司因补充流动资金需要，拟向集团香港公司申请境外借款 150 万元美元，（折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基准确定，期限为一年。

2、东方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366,413,44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0.16%。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为 150 万元美元，（折人民币 1000 万元），未达到公司净资产的 5%，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东方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7565 万元，主营业务货物贸易和房产租赁，该公司 2014 年底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0487 万元。201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人民币 858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302 万元。

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10686 万元。2015 年 1-11 月营业收入人民币 5479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151 万元（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资金出借方：东方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15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一年

借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为基准确定

借款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四、本次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方法和原则：

本次境外借款的年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为基准确定。

五、该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借款目的：本次普捷公司向集团香港公司借款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保证普捷公司有足够资金支持其开展主营业务，缓解因备货采购而引起的资金压力。

2、影响：本次借款的年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基准确定的。此次境外借款对上市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领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普捷公司向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东方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申请境外借款 150 万元美元（折合人民币 1000 万元），用于补充普捷公司流动资金，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保证香港普捷有限公司有足够资金支持其开展主营业务，缓解因备货采购而引起的资金压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6日